財團法人臺北市○○○○社會福利(慈善)事業基金會事務所使用證明文件

房地產借用同意書

　　　立借用同意書人願將所有如後附土地所有權狀所載土地乙筆，面積○○○平方公尺，座落如後附房屋所有權狀所載房屋乙棟部分，同意借與財團法人臺北市○○○○社會福利(慈善)事業基金會使用，期限○年（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）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立同意書人：　　（簽章）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住　　　址：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借 用 人：財團法人臺北市○○○

社會福利(慈善)事業基金會（簽章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